

证券代码：430476

证券简称：海能技术

公告编号：2025-043

海能未来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本人孙怀玉作为海能未来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的规定，认真、勤勉、谨慎履行职责，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并认真审议各项议案，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，为董事会提供多元化视角和专业支持，促进董事会作出科学合理判断。2024 年度，本人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期间为：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0 月 24 日止，现就 2024 年度任职期内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会议出席情况

（一）出席董事会、股东会的情况

任职期内，公司共召开 7 次董事会会议、3 次股东会。本人出席上述会议的情况如下：

出席董事会次数	出席董事会方式	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	缺席董事会次数	出席股东会次数	出席股东会方式
7	通讯方式	0	0	3	现场或通讯方式

任职期内，本人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均投同意票，不存在投弃权票、反对票的情况。

（二）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情况

1、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

任职期内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，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，战略委员会未召开会议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：

会议名称	召开时间	审议事项	表决结果
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	2024 年 3 月 1 日	《关于 2023 年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、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	同意：3 票 弃权：0 票 反对：0 票
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	2024 年 3 月 6 日	《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》	同意：3 票 弃权：0 票 反对：0 票
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	2024 年 4 月 25 日	《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	同意：3 票 弃权：0 票 反对：0 票
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	2024 年 8 月 26 日	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、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	同意：3 票 弃权：0 票 反对：0 票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	2024 年 1 月 15 日	《关于<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任期考核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、《关于<2023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业绩考评报告>的议案》	同意：3 票 弃权：0 票 反对：0 票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	2024 年 6 月 27 日	《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》	同意：3 票 弃权：0 票 反对：0 票
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	2024 年 10 月 9 日	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	同意：3 票 弃权：0 票 反对：0 票

任职期内，本人作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任委员，出席相关会议的情况如下：

专门委员会名称	亲自出席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缺席次数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	2	0	0

2、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

任职期内，公司共召开 2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，召开情况如下：

会议名称	召开时间	审议事项	表决结果
第四届董事会独立	2024 年 1 月	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	同意：3 票

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	2 日	议案》	弃权：0 票 反对：0 票
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	2024 年 5 月 7 日	《关于对参股公司白小白未来科技（北京）有限公司增资并控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	同意：3 票 弃权：0 票 反对：0 票

任职期内，本人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情况如下：

会议名称	亲自出席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缺席次数
独立董事专门会议	2	0	0

二、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

报告期内，本人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、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、依法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、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、开展现场检查等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。

三、 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

任职期内，本人积极出席公司的各类会议，认真审议公司各类决议事项，监督公司董事、高管履职情况，关注公司信息披露情况，并通过参加公司股东会的方式与中小股东沟通交流，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，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四、 现场工作情况

任职期内，本人在公司现场工作时间为 13.5 个工作日。本人通过出席会议、与管理层交流、审阅书面报告等方式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内部审计机构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，对公司经营管理、财务状况、内部控制等情况进行考察和了解，及时掌握公司运行动态。

五、 其他工作情况

任职期内，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本人的沟通交流，全面及时地提供各会议所需相关资料，汇报公司生产经营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，为本人的履职提供了必要的条件和支持。本人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通过微信、视频、电话、邮件等多种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、董事会秘书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，积极关注公司经营管理、财务状况、内部控制等事项，充分发挥监督作用，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独立董事：孙怀玉

2025 年 4 月 28 日